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东莞市南城宏远大厦1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此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5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覃剑宇主持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

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巨潮资讯网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根据我国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及公司部分制度。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巨潮资讯网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公司章程、公司制度修订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项议案将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27日